## 鄂州市2024年2月财政收支执行情况分析

今年以来，全市财政部门聚焦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，锚定“开门红”工作目标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，落实适度加力、提质增效的积极财政政策，服务经济民生，财政收支总体平稳。

一、财政收支运行基本情况

**(一)收入完成情况**

**1.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**

1-2月，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10.99亿元，为年度预算数的11%，同比增长8.4%，剔除上年同期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税因素（1.23亿元），可比增长23.4%，居全省第3位。全省可比增幅排名前三的是：荆门市44.3%、神龙架33.6%，鄂州市23.4%。

其中，地方税收收入累计完成8.14亿元，为年度预算数的13.6%，同比下降9.2%，可比增长5.2%，居全省第11位；非税收入累计完成2.85亿元，为年度预算数的7.1%，同比增长142.5%，居全省第1位。税收占比74.1%，下降14.3个百分点。  
  **2.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**

1-2月，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累计完成6.32亿元，为年度预算数的4.6%，同比下降32.1%。其中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累计完成6.13亿元，为年度预算数的4.7%，同比下降31.9%。  
**（二）财政支出情况**

**1.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**

1-2月，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27.37亿元，为年度预算数的17.6%，同比下降6.7%。其中，全市民生支出20.33亿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4.3%。

**2.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**

1-2月，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累计完成25.04亿元，为年度预算数的15.3%，同比下降17.8%。其中，城乡社区支出累计完成19.42亿元，为年度预算数的15.7%，同比增长7.5%。